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收到财务总监袁玲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袁玲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 财务总监职务,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之后继续在公司工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 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 求,袁玲女士的辞职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公司董事会对袁玲女 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及财务管理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袁玲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5,920 股。袁玲女士离任后将继续 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袁玲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,公司将尽快按照有关规定 履行相应程序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。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期 间,暂由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熊伟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